

其他资料

1. 企业资讯

董事会

董事长

肖钢

副董事长

孙昌基
和广北

董事

华庆山
李早航
周载群
张燕玲
冯国经*
单伟建*
董建成*
杨曹文梅*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高级顾问

梁定邦

高层管理人员

总裁

和广北

副总裁

林炎南

营运总监

李永鸿

首席财务官

罗文华

风险管理总监

毛小威

公司秘书

杨志威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
中银大厦52楼

审计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46楼

美国预托股份托管银行

花旗银行(Citibank, N.A.)
111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05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网址

www.bochkholdings.com

其他资料(续)

2.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公司拥有本公司的权益(按照该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银行	中银香港(集团)	中银(BVI)
于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合计好仓	7,004,340,277	6,961,755,277	6,961,755,277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66.25%	65.85%	65.85%
以何种身份持有该等权益	透过其控制的法团 (注1、2、3及5)	透过其控制的法团 (注1及5)	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6,959,753,556股股份 透过其控制的法团持有2,001,721股股份 (注4及5)
该等权益的性质			
1. 股份权益	6,986,155,277	6,961,755,277	6,961,755,277
2. 在股本衍生工具下的权益			
• 以现金结算	10,000,000	—	—
• 以实物结算	8,185,000	—	—

注：

1.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香港(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香港(集团)则持有中银(BVI)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集团)被视为拥有与中银(BVI)相同的本公司权益。
2.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保险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保险则持有中银人寿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保险及中银人寿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保险及中银人寿各自持有本公司5,700,000股股份。
3.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国际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国际则持有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000,000股股份的权益及根据股本衍生工具持有本公司18,185,000股股份的权益，其中于10,000,000股股份中的权益以现金结算，而余下于8,185,000股股份中的权益则以实物结算。
4. 中银(BVI)持有华侨(于股东自动清盘中)93.64%已发行股本，而其亦持有本公司2,001,721股股份。

其他资料(续)

2. 主要股东权益(续)

注：(续)

5. 根据上市规则要求，以上陈述说明于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即2004年6月30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已记录的主要股东相关权益，因此陈述并不反映可能于2004年6月30日后发生的须予披露之权益水平或性质变动。于2004年7月9日，中国银行通知本公司其权益变动如下：(i)中国银行、中银香港(集团)及中银(BVI)分别拥有/被视为拥有本公司6,974,530,729、6,959,190,925及6,959,190,925股股份，分别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65.97%、65.82%及65.82%及(ii)中国银行因拥有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之股份权益而被视为持有涉及本公司5,795,862股股份之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设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3. 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

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下列董事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合共10,266,600股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行使价为每股港币8.50元。于2004年6月30日，未行使认股权涉及本公司股份共8,459,10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0.08%。上述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1年内不得行使。该等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该等认股权的25%股份数目将于每年年底归属。于2002年7月25日(即本公司股份开始在联交所买卖之日)或之后，不会再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出任何认股权。

以下列出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董事授予认股权的详情：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价(港币)	行使期限	认股权数量					于2004年6月30日
				于2002年7月5日授出之认股权	于2004年1月1日	期内已行使之认股权	期内已放弃之认股权	期内已作废之认股权	
孙昌基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590,600	1,590,600	—	—	—	1,590,600
和广北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361,500)	—	—	1,084,500
华庆山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李早航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载群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张燕玲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平岳*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 于2004年2月2日起辞任。

除上文披露外，于期内任何时间内，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购买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其他资料(续)

4. 董事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除“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一段所披露外，于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概无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而该等权益或淡仓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上市规则附注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5.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6. 稽核委员会

稽核委员会全部由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单伟建担任，其他成员包括周载群先生、冯国经博士、董建成先生及杨曹文梅女士。

该委员会按照独立性的原则，协助董事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等方面实施监督。

因应本公司稽核委员会之要求，本集团外部审计师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审计准则第700号对此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审阅。稽核委员会跟管理层审阅集团所采用之会计准则及做法，并已就有关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包括审阅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商讨。

7. 符合上市规则最佳应用守则

除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仍依据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轮值告退及重选外，并无董事知悉任何足以合理指出本公司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间之会计时段内任何时间，未有遵照上市规则附注十四随附之《最佳应用守则》的规定行事。

8. 符合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一套不低于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要求标准”)的行为守则(“行为守则”)。董事亦确认，于期内，彼等已遵照要求标准及行为守则进行证券交易(如有)。

9. 符合《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中期财务资料》指引

截至2004年上半年止的中期业绩报告完全符合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中期财务资料》指引内所载的规定。

其他资料(续)

10. 符合会计准则第25号

截至2004年上半年止的中期业绩报告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会计准则第25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11. 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董事会宣布将于2004年9月23日(星期四)派发中期股息，每股港币0.320元(2003：港币0.195元)予2004年9月15日(星期三)名列股东名册的人士。

本公司将由2004年9月8日(星期三)至9月15日(星期三)(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中期股息的股东名单。股东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须于2004年9月7日(星期二)下午4时正前，将股票连同股份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是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6室，办妥过户登记手续。

12. 中期业绩报告

本中期业绩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索取英文版本。阁下亦可在本公司网址www.bochkholdings.com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

倘 阁下有如何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网址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公司热线(852) 2846 2700。